

证券代码：600654

证券简称：中安消

公告编号：2016-048

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3月8日，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收到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通知，近日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0,970,000股质押给万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，另将原质押给必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8,000,000股解除质押，相关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33,877,22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.61%，其通过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27,977,83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.15%（其中11,768,364股因2014年置入资产经营业绩未达业绩承诺，目前处于锁定状态），通过国金中安消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5,899,38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46%。

本次股权质押融资目的为实际控制人投融资需要，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507,53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9.56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8日